

辦事處專用

表格編號：_____

收表日期：_____

周年主題 – 「信守承諾 從心敬禮」

獎勵計劃申請表 • (II) 「信守承諾 從心敬禮」企劃行動

A. 申請單位資料

〔申請單位必須為童軍旅、區、地域/署〕

所屬及主辦單位	(地域/署)	(區)	(旅號)
負責領袖姓名		職位	
電郵〔必須填寫〕		日間聯絡/手提電話	

B. 活動類型 (請於適當的□內加入✓號)

 自行籌辦活動 (請填寫以下活動資料)

活動名稱			
活動性質		舉行日期	
舉行地點		活動舉行時段	
參加人數	小童軍：	幼童軍：	童軍：
	深資童軍：	領袖：	非童軍人士：
包含「信守承諾」、「從心敬禮」、「Keep Our Promise」、「Heartfelt Salute!」其中一組在內的活動標語或網上連結：			
活動簡介：			

 完成周年主題「懶人包」的填色紙 / 小手工 (周年主題「懶人包」可於總會網頁「表格下載區」下載)

參加人數	小童軍：	幼童軍：	童軍：
	深資童軍：	樂行童軍：	領袖：

C. 聲明

本人已細閱及願意遵守通告及表格內是次活動的各項細則。

簽署		單位蓋印		日期	
----	--	------	--	----	--

D. *旅長/區總監/助理香港總監推薦 (*請刪去不適用者)

簽署		單位蓋印		日期	
----	--	------	--	----	--

辦事處專用

備註：

- 不限申請次數，但同一事件只可申請一次及不可與其他「信守承諾 從心敬禮」活動參加者身份同時申請。
- 活動內容須符合總會《政策、組織及規條》及《派遣童軍服務指引》(常務通告第 02/2006 號)。
- 申請表須於活動後一個月內連同所需文件〔詳情見公共關係通告第 02/2016 號〕遞交公共關係署。
- 申請單位未能遞交完整申請表或指定文件，本署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申請。
- 所有遞交的文章/圖畫/相片/錄像/宣傳品等將有機會被刊登於《香港童軍》月刊或上傳至總會社交平台 (Facebook 專頁及 YouTube 頻道等) 及作宣傳童軍運動用途而不另行通知及付酬，本會保留對上述作品的刊登、出版、轉載、刪剪及修改權利，已提交之所有文件及作品，本會概不發還。
- 如申請者於遞交表格後兩星期內仍未接獲通知，請致電公共關係署查詢〔電話：2957 6366〕。

已附夾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參加童軍成員名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照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活動概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附有活動標語的通告/宣傳物品或網上連結等
申請批核	
簽署	
批核日期	
其他	

為節省紙張，建議各申請單位/申請人把填妥的申請表、有關文件的電腦檔案以電郵方式傳送到公共關係署，待接獲公共關係署的電郵通知申請成功後，再於辦公時間內到公共關係署領取紀念品。